

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法院

通知书

(2026)鲁0211破申4号

山东全季置业顾问有限公司：

江清波申请你公司破产清算审查一案，本院已受理，案号为(2026)鲁0211破申4号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第十条之规定，债务人对破产申请有异议的，应当自收到人民法院的通知之日起七日内向人民法院提出。为保障你公司的合法权益，如对债权人申请你公司破产有异议，请在收到破产申请书及本通知后七日内向本院书面提出。逾期本院将依法处理。

特此通知

二〇二六年六月一日